

秋冬防疫專案-社區防疫

2020/12/1起

出入八大類場所應佩戴口罩



醫療照護、公共運輸、生活消費、教育學習、觀展觀賽、休閒娛樂、宗教祭祀
洽公機關(構)等場所應佩戴口罩



未佩戴口罩且勸導不聽者，由地方政府裁罰
新臺幣3千元以上1萬5千元以下罰鍰